

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安心就學獎助學金設置辦法

民國 109 年 4 月 13 日增訂

一、宗旨：「財團法人臺灣省台南市私立南中扶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」創辦人陳明輝先生，本著該基金設立宗旨，捐資本院，以設置「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安心就學獎助學金」，贊助本院家庭經濟有困難之學生，順利完成學業。

二、補助對象：成大醫學院各學系及研究所學生，獎助名額分配如下：

單位	博士班	碩士班	學士班	補助總名額
口腔醫學研究所		1		1
公共衛生研究所	1	1		2
分子醫學研究所		1		1
牙醫學系			1	1
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研究所		1		1
生理學研究所		1		1
老年學研究所		1		1
行為醫學研究所		1		1
物理治療學系		1	1	2
食品安全衛生暨風險管理研究所		1		1
健康照護科學研究所	1			1
基礎醫學研究所	1			1
細胞生物與解剖學研究所		1		1
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		1		1
環境醫學研究所	1	1		2
臨床醫學研究所	1	1		2
臨床藥學與藥物科技研究所	1	1		2
職能治療學系		1	1	2
醫學系			1	1
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		1	1	2
藥理學研究所		1		1
藥學系			1	1
護理學系	1	1	1	3
合計	7	18	7	32

三、申請資格：學士班學期成績達 75 分以上；碩博班學期成績達 80 分以上，家庭經濟困難有需要資助就學者。

四、申請作業：備妥相關文件經單位完成初審，並於4月15日前向院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五、補助金額：每名新台幣壹萬伍千元。

六、繳交文件資料：

- 1.申請書一份
- 2.戶籍謄本正本一份
- 3.成績單一份
- 4.學生證影本一份
- 5.自傳（含個人經濟來源與學習計劃）
- 6.中、低收入戶或具有清寒證明為優先考量

七、審核辦法：

成功大學醫學院院長擔任召集人，邀請院內專任教師，共同組成本獎學金審核委員會，決定受獎人名單。

八、本設置辦法經捐款人陳明輝先生同意後自民國109年開始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